

#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粤轻院教〔2023〕30号

---

## 关于做好2023级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学校“双高”建设任务要求，为扎实推动学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和专业赋能，学校决定启动2023级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请各二级学院负责人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落实相关工作，把好质量关，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1. 以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

养方案制（修）订原则性意见》、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等文件为制（修）订依据。

2. 在保证 2022 级人才培养方案相对稳定基础上，各专业要围绕“新工科”“新文科”、专业群建设等要求，进一步完善 2023 级人才培养方案，并针对 2022 级仍存在的一些细节问题展开本次修订工作，优化后的 2023 级人才培养方案应符合专业群发展定位、发展目标和专业群服务面向，培养目标上能够反映学生毕业后 3 年左右在职业和专业领域的总体水平。

3. 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过程中要有企业或行业专家参与，并经专业建设委员会论证通过、学校审议通过，方可实施。专业教研室完成修订后，提交二级学院教学负责人，二级学院组织专家对修订内容进行论证，组织人员审查和校稿。

4. 已列入 2023 年招生计划的专业（含分类培养模式试点专业），必须选用 2023 年专用模版制（修）定培养方案，切勿用错模版。所有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必须依据教育部公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 年）。

2023 年分类培养模式试点专业

培养模式类型	所在学院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学制
中高职贯通 32 分段	机电技术学院	1	机械设计与制造	460101	二年制
		2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460104	
		3	机电一体化技术	460301	
		4	工业机器人技术	460305	
	信息技术学院	5	计算机应用技术	510201	



		6	现代通信技术	510301	
		7	计算机网络技术	510202	
	汽车技术学院	8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00211	
	生态环境技术学院	9	园林工程技术	440104	
	食品与生物技术学院	10	食品智能加工技术	490101	
	轻化工技术学院	11	精细化工技术	470203	
		12	分析检验技术	470208	
	艺术设计学院	13	环境艺术设计	550106	
		14	首饰设计与工艺	550123	
		15	艺术设计	550101	
	管理学院	16	旅游管理	540101	
	财贸学院	17	大数据与会计	530302	
	应用外语学院	18	应用德语	570213	
高本衔接 32 分段	食品与生物技术学院	1	食品智能加工技术	490101	三年制
	轻化工技术学院	2	精细化工技术	470203	
	信息技术学院	3	软件技术	510203	
	应用外语学院	4	商务英语	570201	
现代学徒制	轻化工技术学院	1	精细化工技术	470203	三年制
	食品与生物技术学院	2	化工生物技术	470104	
		3	护理	520201	
管理学院	4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540106		
中外合作办学	财贸学院	1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530301	三年

## 二、提交材料要求

各二级学院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 将经审定、检查无误的人才培养方案电子稿发至教务部郑莹老师校内邮箱, 同时打印 1 份 ( 双面 ), 经签字盖单后提交教务部教研科 308

室备存。

工作联系人：郑莹（662627）

- 附件：1. 2023 级人才培养方案（专用模板）  
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3 级人才培养方案修订  
原则性意见

